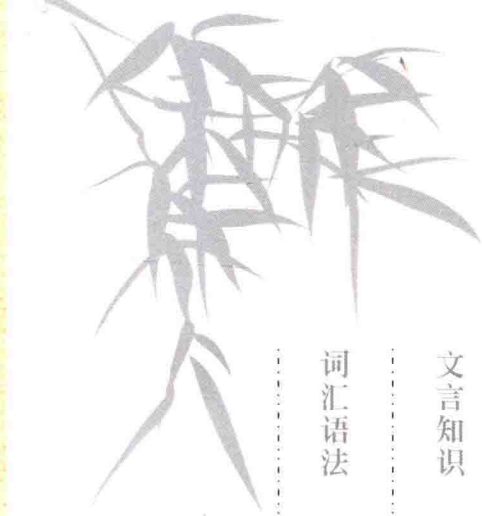


古代汉语 语法精华

龚仁◎编著

文言知识 精心采撷

词汇语法 系统梳理



古代汉语 语法精华

龚仁◎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代汉语语法精华/龚仁编著.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15.7

ISBN 978-7-216-08656-1

I. 古… II. 龚… III. 古汉语—语法—研究 IV. H1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59233号

责任部门:高等教育分社

责任编辑:黄 沙

封面设计:刘舒扬

责任校对:范承勇

责任印制:王铁兵

法律顾问:王在刚

出版发行:湖北人民出版社

印刷:武汉市福成启铭彩色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字数:454千字

版次:2015年7月第1版

书号:ISBN 978-7-216-08656-1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道268号

邮编:430070

印张:18

插页:3

印次:2015年7月第1次印刷

定价:55.00元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本社旗舰店:<http://hbrmcbs.tmall.com>

读者服务部电话:027-87679656

投诉举报电话:027-87679757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本社负责调换)

自序

我国古代文献保存之丰富，是世界上罕见的。这些宝贵遗产（如大量的文、史、哲以及医学技术知识等）都是我国历代文人用文言书面形式记下来的。因而，我们今天需要学习有关文言知识，就是为了接受祖先给我们留下的这些遗产，从而继承、滋养、丰富、发展我们的民族文化。

这里提到的“有关文言知识”，主要是指词汇、语法两方面。这两方面就是阅读古籍的难途所在。笔者编写本书的意图就是想在这难途中起点铺路石的作用。若然，则终身之愿足矣。

拙作《古代汉语语法精华》是按传统顺序分实词、虚词和句法三个方面编写的。对例句的选择，以先秦、两汉时期的散文著作为主，还兼顾了当前中学语文教材的内容。例句绝大多数有译文。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有关文言语法方面的著作，亦即在前辈和当今学者众多成果的基础上进行的。

拙作《古代汉语语法精华》适用于高等院校中文系《古代汉语》课程的补充教材。同时，对中学语文教师的教学与研究、对中学生的文言文应试以及具有中等以上文化程度的广大读者自学都有一定的帮助。

拙作的面世，首先应感谢八六四三部队司令部谌振海同志的大力帮助，他在万忙中抽空对拙作进行多次整理、核对，并打印成电子版。同时，要感谢湖北人民出版社高等教育分社社长陈晓东、责任编辑黄沙。在此，也要感谢老伴的支持与鼓励。

由于编者学识浅薄，本书无论在古汉语语法知识的论述，还是例句的选择和翻译等方面都难免会有诸多疏漏和不足之处，敬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龚 仁

2015年7月15日

目 录

第一编 实 词

第一章 名 词	003
第一节 名词的类别	003
第二节 名词的语法特点	004
第三节 名词的组合能力	006
第二章 动 词	026
第一节 动词的语法特点	026
第二节 动词的造句功能	030
第三章 形 容 词	038
第一节 形容词的语法特点	038
第二节 形容词的造句功能	039
第四章 数 量 词	050
第一节 数 词	050
第二节 量 词	064
第五章 代 词	069
第一节 人称代词	069
第二节 指示代词	082
第三节 代词“者”的用法	088
第四节 指示代词“所”的用法	091
第五节 疑问代词	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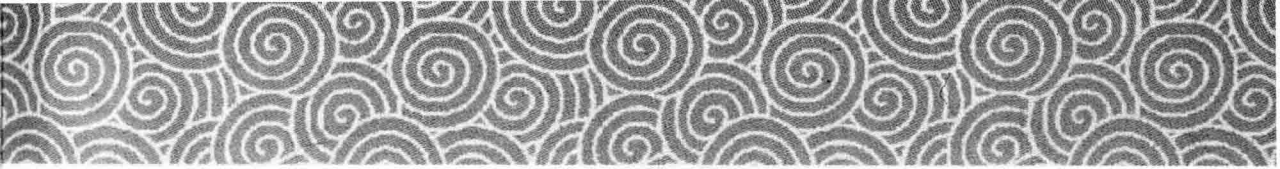
第二编 虚 词

第一章 副 词	109
第一节 副词的语法特点及造句功能	109
第二节 副词的类别	110
第二章 介 词	139
第一节 介词的语法特点及其种类	139
第二节 关于介宾词组	142

第三节	介词“于”的用法	143
第四节	介词“以”的用法	146
第五节	介词“为”的用法	149
第六节	介词“与”的用法	150
第七节	关于省略	152
第八节	介词的凝固结构	155
第三章	连词	158
第一节	连词和介词的主要区别	158
第二节	连词的语法特点	160
第三节	连词的类别	160
第四节	几个常用连词	171
第四章	助词	185
第一节	“之”的用法	185
第二节	“者”的用法	193
第三节	兼性词	196
第五章	语气助词	202
第一节	“也”的用法	202
第二节	“矣”的用法	204
第三节	“哉”的用法	206
第四节	“其”的用法	208
第五节	“耳”、“尔”的用法	209
第六节	“乎”、“与(欤)”、“邪(耶)”的用法	209
第七节	“夫”的用法	212
第八节	“为”、“兮”、“思”的用法	214
第九节	其他句首、句中语气词	216
第十节	语气词的连用	221
第十一节	叹词	222
第六章	古代汉语中的几种凝固结构	225

第三编 句 法

第一章	词组及句子成分	235
第一节	词组	235
第二节	句子成分	238
第二章	单句	239
第一节	主语	239
第二节	谓语	244
第三节	宾语	251



第四节	定 语	258
第五节	状 语	261
第六节	补 语	264
第三章	判断句和被动句	267
第一节	判断句	267
第二节	被动句	270
第四章	复 句	275
第一节	联合复句	275
第二节	偏正复句	277
第三节	紧缩复句	279



第一编 实词

古代汉语的词汇十分丰富多彩，同现代汉语一样，所有的词可以分为两大类。一般地说，有实在意义的能充当句子成分的词叫实词。否则，就是虚词。按照词汇意义和语法特点，实词又可以分为名词、动词、形容词、数量词和代词五大类。

第一章 名 词

名词是表示人和一切事物（包括时间、处所）名称的词。

第一节 名词的类别

按语法意义，名词可以表示人、物、时间、方位四类。

一、人名名词

表示人名的名词可以分为普通名词、专有名词和抽象名词三种。

- (1) 普通名词，如“夫”、“妻”、“兄”、“弟”、“君”、“臣”……
- (2) 专有名词，如“尧”、“舜”、“汤”、“文”、“武”、“孔子”……
- (3) 抽象名词，如“君子”、“小人”、“圣人”、“贤士”……

二、事物名词

表示事物的名词，也可分为普通名词和专有名词两种。

(一) 普通名词

表示事物的普通名词，包括宇宙间万事万物的名称，不胜枚举。例如：天文方面，有“日”、“月”、“星”、“风”、“霜”等；地理方面，有“山”、“河”、“湖”、“海”、“川”、“沼”等；器物方面，有“杯”、“盘”、“刀”、“枪”等；衣饰方面，有“衣”、“裙”、“冠”、“巾”、“履”等；宫室方面，有“楼台”、“阁”、“亭”、“堂”等；饮食方面，有“菜”、“酒”、“饭”、“羹”等；草木方面，有“草”、“花”、“桃”、“杏”等；动物方面，有“鸟”、“兽”、“虫”、“鱼”等；身体方面，有“手”、“耳”、“头”、“鼻”等；道德方面，有“忠”、“孝”、“礼”、“义”等；文学方面，有“诗”、“曲”、“赋”、“词”等。

(二) 专有名词

所谓事物的专有名词是指表示具体事物而言的。例如：朝代，有“夏”、“商”、“周”、“秦”、“汉”等；民族方面，有“汉”、“回”、“夷”等；官职方面，有“宰相”、“司徒”、“吏部”、“大司空”、“大宗伯”等；牲畜方面，有“牛”、“虎”、“马”等。

三、时间名词

表示时间的名词，有“年”、“月”、“昼”、“夜”等。

四、方位名词

方位名词，有“东”、“南”、“上”、“下”、“前”、“左”等。

第二节 名词的语法特点

古汉语名词的语法特点与现代汉语名词的语法特点基本相同，能接受形容词、名词、数量词、代词的修饰限制，但不能接受副词的修饰，一旦接受副词的修饰，这个名词便改变了词性而活用为动词了。

一、名词能接受形容词的修饰限制

例如：

①为巨室，则必使工师求大木。（《孟子·梁惠王下》）

——建筑一所大房子，就一定要派主管工长去寻找大木料。

②大隧之中，其乐也融融。（《左传·隐公元年》）

——大地道里面，快乐的气氛是那样的和畅。

③陟彼高冈，我马玄黄。（《诗经·周南·卷耳》）

——登上那高高的山冈，我的马却害了黑眼病。

④故远人不服，则修文德以来之。（《论语·季氏》）

——所以远方的人不服从，就修治礼乐、仁义使他们来归顺。

⑤而或长烟一空，皓月千里。（范仲淹《岳阳楼记》）

——有时候大片的烟雾一下子消失，光洁的月亮照射着千里。

上述五例中的名词“室”、“木”、“隧”、“冈”、“人”、“烟”、“月”分别接受形容词“巨”、“大”、“大”、“高”、“远”、“长”、“皓”的修饰，这些形容词都放在名词前作定语。

二、名词能接受名词、代词的修饰限制

例如：

①人之患，在好为人师。（《孟子·离娄上》）

——一个人的毛病，在于喜欢做别人的老师。

②圣贤者，时人之耳目也；时人者，圣贤之身也。（韩愈《争臣论》）

——圣贤，相当于世人的耳目；世人，就相当于圣贤的身体。

③王曰：“此则寡人之罪也。”（《孟子·公孙丑下》）

——齐王说：“这就是我的罪过了。”

④不远千里而来，亦将有以利吾国乎？（《孟子·梁惠王上》）

——（您）不畏千里的远路而来，也将会有利于我的国家吧？

⑤三人行，必有我师焉。（《论语·述而》）

——三个人一起走路，其中必定有我的老师。

例①中的名词“人”放在名词“师”之前起修饰作用，作宾语“师”的定语。而句首的“人”又放在名词“患”（当“毛病”讲）之前起限制作用，作名词“患”的定语。例②中的名词性词组“时人”放在并列的两个名词“耳”、“目”之前起限制作用，作定语；后一分句的名词“圣贤”又修饰名词“身”作定语；前后分句中的两个名词“时”分别修

饰两个名词“人”。例③中的名词“寡人”放在名词“罪”之前起修饰作用。例④中的代词“吾”放在名词“国”之前起修饰作用。例⑤中的代词“我”放在名词“师”之前起修饰作用。代词“吾”、“我”均作定语。

三、名词能接受数量词的修饰限制

例如:

①三里之城，七里之郭，环而攻之而不胜。（《孟子·公孙丑下》）

——三里见方的内城，七里见方的外郭，敌人围攻它而不能取胜。

②今之为仁者，犹一杯水救一车薪之火也。（《孟子·告子上》）

——现在行仁义的人，却好比用一杯水去扑灭一车柴草燃起来的火一样。

③口耳之间则四寸耳，曷足以美七尺之躯哉！（《荀子·劝学》）

——口耳之间相距不足四寸，怎么能使自己七尺的身体得到好处呢！

例①中的名词“城”、“郭”分别接受数量词“三里”、“七里”的修饰，“三里”、“七里”作名词“城”、“郭”的定语。例②中的数量词“一杯”、“一车”分别修饰名词“水”、“薪”，作“水”、“薪”的定语。例③中的数量词“七尺”作名词“躯”的定语，起修饰作用。

四、名词一般不能接受副词的修饰，一旦名词前出现了副词，该名词便活用为动词

例如:

①故五月渡泸，深入不毛。（《诸葛亮后出师表》）

——所以五月渡过泸水，深入到不长草木的地方。

②伯夷，非其君不事，非其友不友。（《孟子·公孙丑下》）

——伯夷这个人，不是他理想的君主不事奉，不是他合适的朋友不结交。

③小信未孚，神弗福也。（《左传·庄公十年》）

——小的信义没有得到神的信任，神是不会保佑的。

④客初至，不冠不袜。（魏禧《铁椎传》）

——客人初来的时候，不戴帽子，不穿袜子。

⑤军垒成，秦人闻之，悉甲而至。（《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

——营垒筑成了，秦国人听说了这件事，全部都穿上铠甲赶来。

例①中的名词“毛”，例②中的名词“友”，例③中的名词“福”，例④中的名词“冠”、“袜”，例⑤中的名词“甲”（铠甲）的前面，分别有副词“不”、“弗”、“悉”修饰，所以这些名词都临时改变了词性，活用为动词。即“毛”是“长毛草”的意思，“友”是“交友”的意思，“福”是“降福”的意思，“冠”、“袜”是“戴冠”、“穿袜”的意思，“甲”是“穿甲”的意思。上述的副词“不”、“弗”、“悉”都作状语。

五、名词不能带宾语，如果带了宾语，该名词就失去了名词的特点而活用为动词

例如:

①得百里之地而君之，皆能以朝诸侯……是则同。（《孟子·公孙丑上》）

——（如果）取得方圆百里的地方而统治这里，（他们）都能使各国诸侯来朝见……这就是他们相同的地方。

②故汤之于伊尹，学焉而后臣之。（《孟子·公孙丑下》）

——所以商汤对于伊尹，首先向他学习，然后再用他为臣子。

③如耻之，莫若师文王。（《孟子·离娄上》）

——如果认为耻辱，那就不如学习文王。

例①中的名词“君”带了宾语“之”，例②中的名词“臣”带了宾语“之”，例③中的名词“师”带了宾语“文王”，因此，它们在这些具体的语言环境里都失去了名词的特点，活用为动词了。即“君之”是“在这里称君”的意思；“臣之”是“使之为臣”的意思；“师文王”是“以文王为师”的意思。

第三节 名词的组合能力

一、名词的一般用法

古汉语的名词在语法功能上与现代汉语的名词基本相同，一般作句子的主语、宾语、定语和判断句的谓语。例如：

①齐师伐我。（《左传·庄公十年》）

——齐国的军队进攻我们鲁国。

“齐”，齐国，名词，作“师”的定语。“师”，名词（军队），作全句的主语。

②永州之野，产异蛇。（柳宗元《捕蛇者说》）

——永州的田野，生长一种奇怪的蛇。

“永州”，名词，作“野”的定语；“野”，田野或译为郊外，名词，作全句的主语。“蛇”，名词，作动词“产”的宾语。

③怀王使屈原造为宪令。（《史记·屈原贾生列传》）

——楚怀王命令屈原制定国家法令。

名词“怀王”是主语，名词“屈原”既作动词“使”的宾语，又作“造为”的主语（即兼语），名词“宪令”是“造为”的宾语。

④齐国虽褊小，吾何爱一牛？（《孟子·梁惠王上》）

——齐国虽然狭小，我为什么要吝惜一条牛？

名词“齐国”是形容词谓语“褊小”的主语，后一分句的代词“吾”是“爱”的主语，名词“牛”是“爱”的宾语。

⑤滕，小国也。（《孟子·梁惠王下》）

——滕国是个小国家。

这是一个名词谓语句（即判断句）。主语是名词“滕”，谓语是名词性的偏正词组“小国”。

这里需要说明一点，在处理名词作谓语的句子时，对带有修饰语的名词作谓语的判断句（如例⑤），如果只把名词看作谓语，其修饰语（如“小国”的“小”）仍看作定语是不妥的。因为，名词一旦作谓语就不能带定语，谓语只能带状语。因此，我们把例⑤的“小国”看作偏正词组作谓语。

二、名词用作动词

古汉语的实词和虚词，大致和现代汉语的实词和虚词相同，都有自己的类属，而且在一般情况下是固定的。但是有些词在一定的条件和语言环境中却有其灵活性，可以临时改变它们的基本功能。例如《荀子·劝学》：“假舟者，非能水也，而绝江河。”句中的“水”字本是名词，但在这里与能愿动词“能”组合成谓语，前面有否定副词“非”作状语，就临时改变了它的基本功能，充当动词，表示与“水”有关的动作行为“游水”的意思。又如《论语·雍也》：“乘肥马，衣轻裘。”其中，名词“衣”处在谓语的位置上，并且带了宾语“轻裘”，因而失去了名词的特点，活用为动词，表示与“衣”有关的动作行为“穿”的意思。由此可见，一个词性的临时转换，是有其范围和条件的，不是任意的。所谓意义上的关联，所谓条件，是指语法上的要求。下面我们就名词的转换问题加以讨论。

（一）普通名词用作动词

在古汉语中，普通名词用作动词比较常见，例如：

①何以王齐国。子万民乎？（《战国策·赵威后问齐使》）

——（齐王）怎么能行王（wàng）业于齐国，爱民如子呢？

这个复句从表面上看没有动词，而细察其内容，前一分句的名词“王”，应读 wàng，因为带有宾语“齐国”；后一分句的名词“子”带有宾语“万民”，因此可以肯定名词“王”、“子”在这个语言环境里已经失去了名词的特点转换为动词了。“王（wàng）”，是“行王（wàng）业”之意；“子”，是“爱民如子”之意，都是表示与后面的宾语（“齐国”、“万民”）有关的动作行为。

关于“王”字读去声（wàng）即用如动词的情况，有个问题应该在此提一下。一些语法书尤其是古文注释，把读去声的“王”字都译成“做王”、“为王”或“称王”，当然，有些地方可以这样译，但是在古汉语里，多数情况是当“行王（wàng）业”讲。现略举几例：

甲 故王（wáng）之不王（wàng），不为也，非不能也。（《孟子·梁惠王上》）

乙 黎民不饥不寒，然而不王（wàng）者，未之有也。（同上）

丙 无以，则王（wàng）乎。（同上）

丁 故王之不王（wàng）非狭太山以超北海之类也。王之不王（wàng）是折枝之类也。（同上）

戊 以齐王（wàng），由反手也。【注：由，同“犹”。】（《孟子·公孙丑上》）

己 孟子曰：“以力假仁者霸，霸必有大国；以德仁者王（wàng），王（wàng）不待大。”（同上）

上述读去声的“王”字，都不能译成“做王”、“为王”或“称王”，只能译成“行王（wàng）业”。否则，就会使上下文义脱节。

我们就以“故王之不王，不为也，非不能也”为例：

——“所以（齐宣）王不实行王（wàng）业，是不想做，不是做不到。”

如果译成：齐宣王“不做王”、“不为王”或“不称王”，与下文“不为也，非不能也”的意思又如何衔接呢？齐宣王是齐威王之子（前319—前301年在位），本来就是齐国之王，还有什么“不做王”、“不称王”云云。

《辞海》注：“二，王，成王(wàng)业。”因此，遇到“王”字读去声时，要根据上下文义来译，绝不能一律译成“为王”、“做王”了事。

②晋师军于庐柳。（《左传·僖公二十四年》）

——晋国的军队驻扎在庐柳。

③鹪鹩巢于深林，不过一枝；偃鼠饮河，不过满腹。（《庄子·逍遥游》）

——鹪鹩在密林里筑巢，不过只占一根树枝；偃鼠在大河里饮水，不过胀饱一个肚皮。

④勇士入其大门，则无人门焉者；入其闾，则无人闾焉者；上其堂，则无人焉。

（《公羊传·宣公六年》）

——（行刺赵盾的）勇士进入赵家的大门，却没有看门的人；进入他家的小门，又没有看门的人；登上堂屋，也没有人在里面。

例②中的“军”，例③中的“巢”都是名词，由于它们都处在补语的前面，分别与“庐柳”、“深林”构成动补关系，而句中又没有别的动词，所以例②中的“军”活用为动词，可译为“驻扎”；例③中的“巢”活用为动词，可译为“筑巢”。它们既表示动作的主体，又表示与其有关的动作行为——“驻扎”、“筑巢”。例④中的“门焉者”的“门”、“闾焉者”的“闾”，均为名词，由于它们都与指示代词“者”结合，组成名词性的“者”字词组，处在动词的地位而活用为动词。因为“者”字与动词结合，可以表示“……的人”，那么，“门焉者”就是“看门的人”，“闾焉者”就是“守闾（小门）的人”，均作谓语。

另外，一般名词用作动词还有用这个名词所指的工具或人体器官来表示动作。例如：

⑤庄公升坛，曹子手剑而从之。（《公羊传·庄公十三年》）

——鲁庄公登上土坛，曹刿手拿着剑随在后面。

“手”本是名词，由于它带了宾语“剑”而失去名词的特点，活用为动词。这是由人体的“手”表示有关的动作——拿，可译为“拿剑”。

⑥左右欲兵之。（《史记·伯夷列传》）

——（周武王的）随从们拿起武器要杀伯夷和叔齐。

“兵”，名词，表示武器。由于它带了宾语“之”活用为动词，即“杀”的意思。这是表示与工具有关的活用为动词的情况。

（二）方位名词用作动词

方位名词用作动词，一般地说是用来表示行动向某方向发展。如果方位名词的前面有连词“而”或者其后带有宾语的，往往用作动词。例如：

①项王乃复引兵而东。（《史记·项羽本纪》）

——项羽于是指挥部队向东进军。

方位名词“东”，前面有连词“而”，活用为动词，“往东”的意思，可译为“向东进军”。“东”作句中的谓语。

②掠予舟而西也。（苏轼《后赤壁赋》）

——从我船的旁边掠过，向西飞去。

③方其破荆州，下江陵，顺流而东也。（苏轼《前赤壁赋》）

——当他夺取了荆州，攻下了江陵，顺着长江向东进军。

例②中的方位名词“西”、例③中的方位名词“东”，理解方法与例①同。

方位名词如果和其他名词排列在一起，它们既不是并列关系，也不是偏正关系时，应考

虑它们是主谓关系，或者动宾、动补关系。例如：

④何以谓仁内义外也？（《孟子·告子上》）

——为什么说仁是在内而义是在外呢？

这里的“仁”、“内”、“义”、“外”四个名词排列在一起，它们既不是并列关系，也不是偏正关系。根据文义，这四个名词是两个主谓词组才讲得通。表示道德方面的普通名词“仁”、“义”，同方位名词“内”、“外”组合为“仁内”、“义外”两个主谓词组。即“仁”、“义”在主语的位置上，是主语。“内”、“外”在谓语的位置上，是谓语。因而方位名词“内”、“外”在这里活用为动词。“内”是“在内”的意思，“外”是“在外”的意思。

方位名词如果用在副词特别是否定副词的后面，便活用为动词。例如：

⑤仁内也，非外也；义外也，非内也。（《孟子·告子上》）

——仁德是在内的，不是外加的；道义是在外的，不是内在的。

这个并列复句中，前一部分第二分句的谓语是方位名词“外”，后一部分第二分句的谓语是方位名词“内”，它们都用在否定副词“非”的后边，即接受了副词的修饰，所以活用为动词。“外”是“在外”的意思，“内”是“在内”的意思。至于前一部分的“仁内也”、后一部分的“义外也”，其用法与例④同。

方位名词有时带有宾语，活用为动词也易识别。例如：

⑥吾所以为此者，以先国家之急而后私仇也。（《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

——我这样做的原因，是要先急国家大事，把个人的恩怨放在后面。

这里的方位名词“先”、“后”都带有宾语。“先”的宾语是“急”（“急”前面的“国家”是其定语），“后”的宾语是“私仇”，所以它们都活用为动词，很易识别。“先”是“先急”之意，“后”是“放在后面”之意。

（三）名词的使动用法

所谓名词的使动用法，就是这个名词使其宾语所表示的人或事物，成为这个名词所表示的人或事物，也就是说使其宾语产生与这个名词有关的动作行为。例如：

①子元元，臣诸侯。（《战国策·苏秦以连横说秦》）

——使百姓像自己的儿子一样，使诸侯臣服。【注：元元指百姓。】

这里的“子元元”、“臣诸侯”都是两个名词排列在一起，其上文有“并天下，凌万乘，诎敌国，制海内”。因此可以看出，它们不是并列关系和修饰关系，也不是动补和主谓关系，是和上文相对称的动宾关系。即“子”用作动词，“元元”是其宾语；“臣”用作动词，“诸侯”是其宾语。所以它们的关系不是一般的支配关系，而是使宾语产生与这个名词有关的内容关系。“子元元”是使“元元”像儿子一样；“臣诸侯”是使诸侯为臣。

②然得而腊之以为饵。（柳宗元《捕蛇者说》）

——但是捉到它，使它成为干肉，用来作药饵。

③秦相张君，公知之乎？（《史记·范雎列传》）

——秦国使张君为相，您知道这事吗？

④舜之不臣尧，则吾既得闻命矣。（《孟子·万章上》）

——虞舜不使唐尧为臣，我已经听教了。

⑤故汤之于伊尹，学焉而后臣之。（《孟子·公孙丑下》）

——所以汤王对伊尹，是先从他受学，然后使他为臣。

⑥杀鸡为黍而食之。（《论语·微子》）

——杀了鸡煮了黍米饭给子路吃。

例②中的名词“腊”，本义是干肉。这里是用在代词“之”前面（即带了宾语），前面有连词“而”跟动词“得”连接，所以决定它用作动词。“腊之”，是“使之成为干肉”之意。代词“之”的内容成为这个名词“腊”所表示的内容。例③中的名词“相”，处在动词谓语的位置上，而且带了宾语“张君”，于是名词“相”活为动词。但是，它与宾语的关系不是一般的支配关系，而是使宾语“张君”成为这个名词“相”所表示的内容。那么，“相张君”就是“使张君为相”。例④⑤中的名词“臣”分别带有宾语“尧”、“之”；例⑥中的名词“食”也用在充当宾语的“之”字前面，所以它们都活用为动词，而且它们与其宾语的关系不是一般的支配关系，而是使其宾语成为该名词（即活用为动词的名词）所表示的事物或内容。“不臣尧”就是“不使尧为臣”；“臣之”，就是“使之为臣”；“食之”，就是“使之食（吃）”。

（四）名词的意动用法

所谓名词的意动用法，就是主语（即当事人）主观上把其宾语所表示的人或事物看成这个名词所表示的人或事物。例如：

①不如吾闻而药之也。（《左传·襄公三十一年》）

——不如我听了这些议论，把它看成是治病的良药。

名词“药”因为带了宾语“之”而活用为动词，动词和宾语的关系不是一般的支配关系，它表示当事人（主语“吾”）主观上把宾语“之”看成这一名词“药”所表示的事物。因此“药之”就是“以之（听到的这些）为药”，名词“药”活用为意动词。

②友风而子雨。（《荀子·赋篇》）

——把风当作朋友，把雨看成子女。

③扁鹊过齐，齐桓侯客之。（《史记·扁鹊仓公列传》）

——扁鹊经过齐国，齐桓侯把他当成客人。

④吾于子思，则师之矣；吾于颜般，则友之矣。（《孟子·万章下》）

——我对子思（的态度），就是把他当作老师；我对颜般（的态度），就是把他当成朋友。

例②③④中的名词“友”、“子”、“客”、“师”、“友”都活用为意动词，因而与其宾语构成意动关系。“友风”即“把风当作朋友”，“子雨”即“把雨看成子女”；“客之”即“以之为客”；“师之”即“以之为师”；“友之”即“以之为友”。

在古汉语中，一个名词无论它是使动或意动用法，首先应确定该名词是否活用为动词了，然后再根据上下文义来分析。如果它是使宾语成为这个名词所表示的人或事物，就是使动用法；如果是当事人（多指主语）主观上把宾语所表示的人或事物看成是这个名词所表示的人或事物，就是意动用法。使动用法，表现在行动上（即主语使宾语如何）；意动用法，表现在认识上（即主语主观上认为宾语如何）。

（五）辨认名词用如动词的几点方法

在古汉语中，名词作动词用，是比较常见的现象。我们鉴别一个名词是不是活用为动词